

请用黑色水笔或签字笔,以正楷字体填写,如遇选择项请在口内打“√”,涂改作废。

特别提示:

- 1、请仔细阅读背面信息,并请详细、准确填写下列信息,以确保您的相关权益。
- 2、如您未进行过风险承受能力测试,请补充提交问卷。

基金账号*:

交易账户*:

客户名称*:

[注:此栏必填]

请在变更项前的○划“√”,并请填写变更后的资料,不变更的资料请勿填写。

○ 账户资料

客户名称* _____ 性别* 男 女 婚姻状况* 已婚 未婚
生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行业* _____ 职业* _____ [注:请按背面提示填写对应代码,如选“其他”
请补充说明]
年收入* ≤2万元 2-5万元 5-10万元 10-20万元 20-50万元 >50万元
开户证件类型* 身份证 其他 _____ 开户证件有效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证件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经常居住地或工作单位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手机号码/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诚信状况: 无不良诚信记录 有不良诚信记录,类型 _____ [注:请按背面提示填写对应代码]

○ 银行账户信息

客户银行户名* 同客户名称 如姓名中含有生僻字,请说明 _____
客户开户银行* [请注明网点] _____银行 _____分行 _____支行
客户银行账号* _____

○ 代办人(监护人)信息

代办人姓名* _____ 证件类型* 身份证 其他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证件有效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通讯地址* [经常居住地或工作单位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声明:

- 1、本人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开放式基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并已经仔细阅读进行基金交易所涉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业务规则》、《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以及本表背面等内容,并完全接受该等文件中载明的所有条款;本人保证此表中所填信息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并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2、本人了解基金投资有风险,并已经谨慎评估了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自愿承担因买卖基金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签章以示承诺及申请意愿。

投资者/代办人签字

日期

以下由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填写

附件共()页

销售网点:

客户经理:

经办员:

复核员:

个人资料变更申请表（背面）



风险提示

- 1、 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发行的基金所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基金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的保证。
- 2、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 3、 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业务规则》和其他基金信息。

个人资料变更业务办理须知

一、资料变更须提交的材料：

- 1、 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字的本申请表（一式两份）；
- 2、 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含身份证正反面）；
- 3、 如变更重要信息“客户名称”、“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时，还须提交公安机关等机构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如是复印件请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
- 4、 如变更银行账户信息，还须提供填妥并签字的《投资者变更银行账户信息承诺函》、变更后的银行储蓄存折（卡）复印件及加盖银行业务受理章的银行帐号变更的证明原件（如是复印件请在复印件上加盖银行业务章）；
- 5、 如变更经办人的，还须提供经本人当面签字确认或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业务授权书及变更后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含身份证正反面）。

委托他人代办（如有）的还须提供的材料：

- 1、 提供经本人当面签字确认或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业务授权书；
- 2、 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含身份证正反面）。

二、行业及职业代码对照提示

行业：

01 金融 02 房地产 03 贵金属或珠宝 04 制造业 05 商业贸易 06 医药 07 博彩 08 其他

职业：

01 政府部门人员 02 教科文人员 03 金融工作人员 04 商贸人员 05 房地产工作人员 06 制造业工作人员 07 自由职业 08 其他

不良诚信记录：

01 包含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02 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03 工商行政管理机构 04 税务管理机构
05 监管机构、自律组织 06 证券经营机构从事投资活动时产生的违约等失信行为记录 07 恶意维权等不当行为信息 08 其他

三、注意事项：

- 1、 投资者需妥善保管身份识别凭证，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审查；
- 2、 直销机构受理业务申请并不表示本申请已成功，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为准；
- 3、 本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业务办理盖章完毕后由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账户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投资者的基本账户资料发生变更，应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中心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331 号阿里巴巴大厦 T1 座 9 层

直销电话：(0755) 82858168 直销传真：(0755) 83077038

公司网站：<http://www.fscinda.com>

欢迎登陆本公司网站，申请开通网上交易业务

邮 编：518054

客服电话：400-8888-118 或 (0755) 83160160

电子邮箱：service@fscinda.com